厦门大学嘉庚学院学生参军政策

**一、报名条件**

年龄条件：应届毕业男生可放宽至24周岁，应届毕业女生可放宽至22周岁

身体条件：男：身高≧160cm，标准体重+30%≧个人体重≧标准体重-15%

 女：身高≧158cm，标准体重+20%≧个人体重≧标准体重-15%

 视力：左眼裸眼视力≧4.5，右眼裸眼视力≧4.6

 **其他：血液、肝功能、尿检、心理检测等符合标准。**

户籍条件：我校**在读生**和**应届毕业生**不受户籍限制，均可从厦门大学报名应征。

**二、国家、福建省及厦门市思明区相关优抚政策**

**1、经济类（含各类补贴、自主创业税收优惠、创业小额担保贷款等）**

**（1）各类补贴：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项目** | **标准** | **两年总额** |
| 大学生参军入伍奖励金 | 17000元·应届/15000元·在读 | **≧**15000元 |
| 应届毕业生参军入伍奖励金 | 4000元（应届） | 4000元（应届） |
| 学制内的学费补偿**（优先偿还国家助学贷款）** | 8000元 | 32000元（四年制）40000元（五年制） |
| 大学生义务兵家属优待金 | ≧20008/年（在读）≧24009.6元（应届） | ≧40016元 |
| 大学生义务兵家属元旦慰问金 | 2000元/年 | 4000元 |
| 服役期间津贴**（以陆军为例）** | 1000元/月·首年；1150元/月·次年 | 25800元 |
| 退役补助金 | 53600元 | 53600元 |
| 退役金标准 | 4500元/年 | 9000元 |
| 退役杂类补贴 | 5000元 | 5000元 |
| 社保金 | 16000元可领现金；26000元存社保账户 | 42000元 |
| **合计** | **≧230416元** |

**（2）自主创业税收优惠、创业小额担保贷款**

退役后自主创业的大学生在福建省内创业的，依法享受税收优惠，3年内免收行政事业性收费。符合支持创业小额担保贷款条件的，每年可向当地支持创业小额贷款担保中心申请最高20万元的小额担保贷款。

**2、退役就业**

每年安排全省公务员（特定岗位）定向招录退役大学毕业生士兵；国有企业招聘安排15%、基层专职武装干部招录安排15%，用于定向招录（聘）退役大学毕业生士兵；退役大学毕业生士兵参加事业单位招聘考试，除享受退役士兵加分政策外，再另加5分（大学毕业生士兵退役后2年内享受上述优惠政策一次）。

退役大学生士兵服役视为基层工作经历，服役时间计算工龄。高校毕业生士兵退役后一年内，可视同当年的应届毕业生，凭用人单位录（聘）用手续，向原就读高校再次申请办理就业报到手续，户档随迁（直辖市按照有关规定执行）。退役高校毕业生士兵可参加户籍所在地省级毕业生就业指导机构、原毕业高校就业招聘会，享受就业信息、重点推荐、就业指导等就业服务。

**3、复学升学**

在校生(含高校新生）服役期间保留学籍或入学资格，退役后2年内允许复学或入学。应征入伍或退伍复学的学生,课程成绩评定及课程成绩记载,按照《厦门大学嘉庚学院入伍学生成绩管理办法》执行。退役后,可报考“退伍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”硕士研究生（具体加分政策以报考学校政策为准）。

**三、报名方式**

请登录全国征兵网[http://www.gfbzb.gov.cn](http://www.gfbzb.gov.cn/)根据提示进行网上兵役登记和参军报名。

**四、咨询方式**

厦门大学嘉庚学院学工部（主3#601-2）

联系人：孟老师 联系电话：0596-6288275

军旅嘉人QQ群：159516070

军鹰协会微信公众号：嘉庚军鹰